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2026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5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0
十二、其他说明.....	30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0
（二）其他.....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和本乡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保证上级安排的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二）讨论和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执行本乡镇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乡镇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乡镇经济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城镇建设、产业发展等专项规划，组织发展区域特色经济，提供符合当地实际和群众需求的公共服务。

（四）乡镇党委领导乡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五）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社区）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六）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派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七）加强平安建设工作，依托村（社区）合理划分基本网格单元，统筹网格内各项工作，推进网格标准化建设，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加强法制宣传，调解民事纠纷，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做好应急管理、防灾减灾、生态环境保护、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八）推进基层民主，指导村民自治，推动农村社区建设，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农村村务公开，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依法保护国家、集体、公民财产和各类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维护社会秩序，构建农村和谐社会。

（九）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为行政单位，在职人员104人。下设5个办公室：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挂平安建设办公室牌子）、规划建设办公室

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挂综合行政执法队牌子），3个事业单位：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综合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13.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5.89	615.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81	265.8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1.76	81.7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314.45	1314.4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5.95	135.9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13.87	本年支出合计	2413.87	2413.87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413.87	支出总计	2413.87	2413.87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413.87	2413.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5.89	615.89					
20101	人大事务	8.30	8.3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8.30	8.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7.59	607.59					
2010301	行政运行	335.18	335.1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72.42	272.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81	26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81	265.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13	64.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45	134.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23	67.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76	81.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76	81.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2	54.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21	25.2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3	1.93					

213	农林水支出	1314.45	1314.45					
21301	农业农村	872.45	872.45					
2130101	行政运行	750.11	750.1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22.34	122.3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42.00	442.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42.00	44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95	135.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95	135.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95	135.95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13. 87	1710. 14	703. 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5. 89	476. 51	139. 39
20101	人大事务	8. 30		8. 3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8. 30		8. 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7. 59	476. 51	131. 09
2010301	行政运行	335. 18	335. 1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72. 42	141. 33	131. 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 81	265. 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 81	265. 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 13	64. 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 45	134. 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 23	67. 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 76	81. 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 76	81. 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 62	54. 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 21	25. 2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 93	1. 93	
213	农林水支出	1314. 45	750. 11	564. 34
21301	农业农村	872. 45	750. 11	122. 34
2130101	行政运行	750. 11	750. 1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22. 34		122. 3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42. 00		442. 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42. 00		442.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 95	135. 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 95	135. 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 95	135. 95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13.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5.89	615.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81	265.8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1.76	81.7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314.45	1314.4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5.95	135.9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13.87	本年支出合计	2413.87	2413.87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413.87	支出总计	2413.87	2413.87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13.87	1710.14	703.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5.89	476.51	139.39
20101	人大事务	8.30		8.3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8.30		8.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7.59	476.51	131.09
2010301	行政运行	335.18	335.1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72.42	141.33	131.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81	26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81	265.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13	64.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45	134.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23	67.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76	81.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76	81.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2	54.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21	25.2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3	1.93	
213	农林水支出	1314.45	750.11	564.34
21301	农业农村	872.45	750.11	122.34
2130101	行政运行	750.11	750.1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22.34		122.3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42.00		442.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42.00		44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95	135.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95	135.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95	135.95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10.14	1568.81	141.33
工资福利支出		1504.38	1504.38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432.53	432.53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263.04	263.04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6.79	106.79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72.15	272.1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34.45	134.45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7.23	67.2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4.62	54.62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5.21	25.2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93	1.93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35.95	135.9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7	10.47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33		141.33
办公费	办公经费	62.53		62.53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5.15		5.1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70.65		70.6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43	64.43	
退休费	离退休费	55.04	55.04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9.10	9.10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30	0.30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00	7.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合计	7.00	7.0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41.33	141.33		
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本级)	141.33	141.33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703.73	703.73				
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本级)	703.73	703.73				
村级管理费用（三保）	442.00	442.00				
人大代表履职服务保障经费	8.30	8.30				
遗属补助	11.09	11.09				
丹河湿地公园三期有关绿化租地补偿	54.34	54.34				
2025年工作经费	80.00	80.00				
乡镇运转税费改革补助经费	108.00	108.0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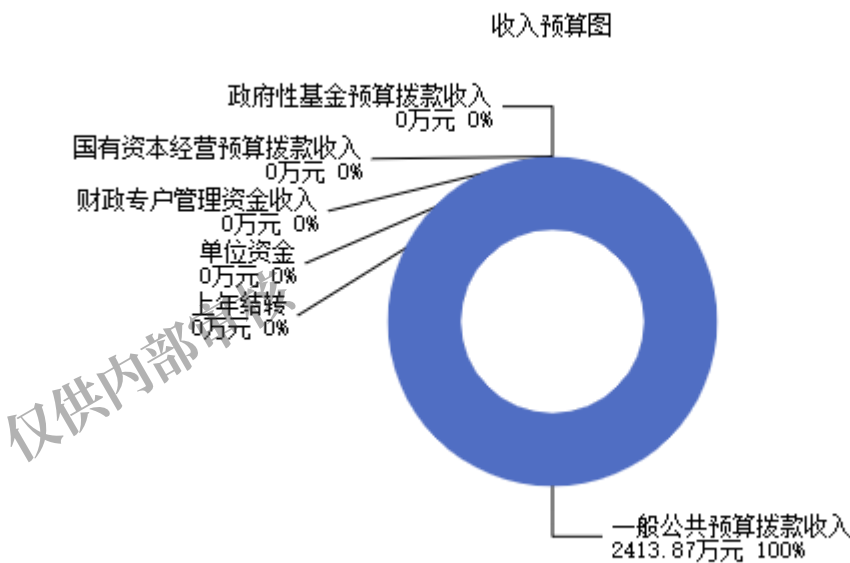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预算收入总计2,413.8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413.8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354.58万元，下降12.81%，主要原因是2026年度相比上一年度政府性基金收入减少，项目减少，相应收入减少。；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2,413.87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413.8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354.58万元，下降12.81%，主要原因是2026年度相比上一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减少，项目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预算收入2,413.87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413.87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支出预算2413.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10.14万元，占70.85%；项目支出703.73万元，占29.1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413.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13.8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

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413.8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15.8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5.8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1.76万元、农林水支出1,314.4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5.95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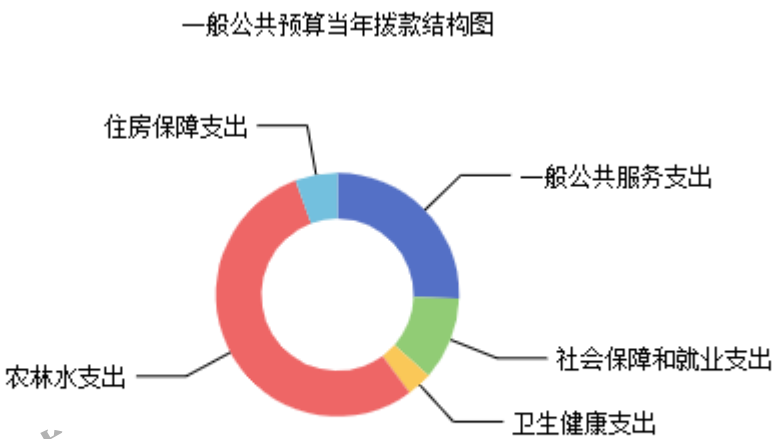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413.87万元,比上年减少350.38万元，下降12.68%。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413.8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15.89万元，占25.5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5.81万元，占11.01%；卫生健康支出81.76万元，占3.39%；农林水支出1,314.45万元，占54.45%；住房保障支出135.95万元，占5.63%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710.14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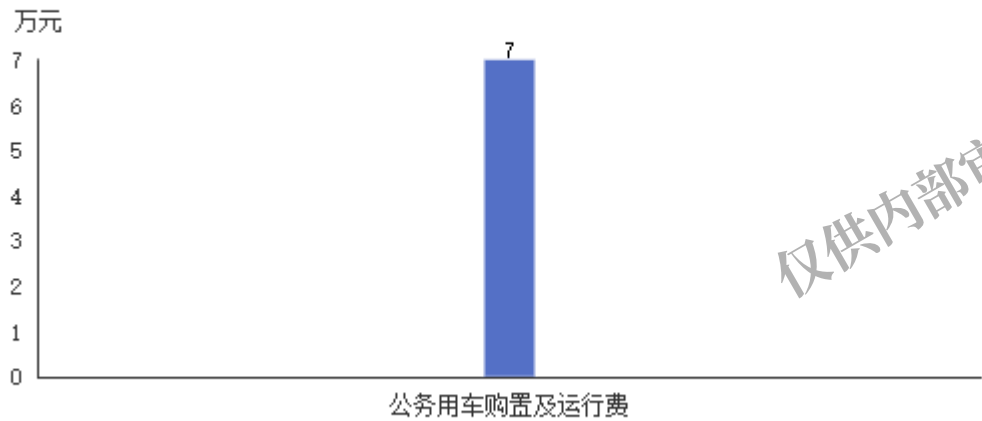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1,568.81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141.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7.00万元与2025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6年所属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1家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41.33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9.64万元，上升7.32%，原因是机关人员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1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1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2413.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10.14万元，项目支出703.73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1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2413.87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2级项目6个，共计金额703.73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个，涉及金额261.73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442.0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6个，涉及项目金额703.73万元，占部门（单

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个,涉及项目金额261.73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442.0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513-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内设职能部门数	8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1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115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104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104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一) 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 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 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和本乡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 的决议, 保证上级安排的各项任务顺利完成。(二) 讨论和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 执行本乡镇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 管理本乡镇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行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乡镇经济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城镇建设、产业发展等专项规划, 组织发展区域特色经济, 提供符合当地实际和群众需求的公共服务。(四) 乡镇党委领导乡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 加强指导和规范, 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 协调各方力量, 对乡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五) 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社区) 党组织建设, 以及其他隶属乡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 抓好发展党员工作, 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 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 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六)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 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派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七) 加强平安建设工作, 依托村(社区) 合理划分基本网格单元, 统筹网格内各项工作, 推进网格标准化建设, 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加强法制宣传, 调解民事纠纷, 化解农村社会矛盾, 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 做好应急管理、防灾减灾、生态环境保护、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八) 推进基层民主, 指导村民自治, 推动农村社区建设, 完善民主议事制度, 推进农村村务公开, 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 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依法保护国家、集体、公民财产和各类组织的合法权益, 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维护社会秩序, 构建农村和谐社会。(九) 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部门战略目标	政府工作重点做好以下七个方面工作: (一) 先行一步谋划项目, 重点突破泊南低空经济文化产业园亿元级项目落地见效。靠前一步招引项目。坚持引进来、走出去协同互促, 推进大兴AI智能摄像机项目、冶金溶利用石灰岩矿、华电储能、演绎云仓等7个总投资9.93亿元社会资本产业落地; 压茬一步推进项目, 清单化推进花建牧业肉牛养殖、丹河生态长廊建设项目等总投资2.59亿元的7个2026年重点谋划项目尽早开工, 加快建设。下沉一步保障项目, 帮助项目企业解决用地报批、征地拆迁、资金筹措等困难, 全周期保障土地、资金、水电等要素。(二) 统筹“红、橙、黄、绿、青、白、褐”七彩农业布局, 推进实施总投资3.25亿元的“4321”10个现代农业项目; 打造“丹河鲜蔬”区域品牌, 加快推进蔬菜大棚设施集群2.0升级, 引导丹河西路沿线1000亩种植绿色蔬菜, 发展路边经济, 实现蔬菜种植集约化、高效化发展; 发挥丹河生态优势, 建设休闲采摘、农业观光等功能区。借助东顿工业园区产业集聚效应, 充分发挥园区牵线搭桥作用, 协调沟通中通、申通等物流园区, 打通园区物流上行下行供应链全链条。大力发展电商文旅产业。接续推进电商产业园3.0扩容提质工程, 以“打造一个“村播高都”IP、盘活空置院落, 力争年底实现新入驻企业50家, 新增就业300人, 网络平台销售额突破2.3亿元。(三) 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 确保全年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8万亩以上, 粮食总产量稳定在7000万斤; 抓好高岭园养羊场、东兴源蛋鸡养殖二期扩建、规模化蛋鸡养殖基地等项目建设。坚持系统规划、统筹谋划, , 建成泊南、大兴2个精品示范村, 东顿、任庄、横岭、善获、东元庆、西元庆6个提档升级村; 加快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 抓好垃圾收运、污水处理和村庄美化, 完成小丰头污水管网建设。因村制宜、盘活用好各类资源, 推进中央财政资金860万元发展的2个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打造“保福电商产业园云端党组织”“东顿工业园党建联盟”“泊南低空经济园协会党支部”。(四) 破解基层“小马拉大车”; 持续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放管服”改革、行政执法改革等多项改革任务。坚持大抓招商、大兴产业导向, 主动融入丹河新城经济圈。持续深化“政务+”改革, 做好“一枚印章管审批”后半篇文章, 推动更多服务事项实现“一站通办”。(五) 实施丹河沿线村庄厕所、垃圾、污水“三大革命”; 坚持河长制, 加强水库、河道管理, 推进水环境治理; 严格落实林长制, 强化古树名木保护; 深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 推进建筑垃圾回收再利用项目建设。坚持铁腕治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坚持落实田间地头“四清四净”工作标准, 引进夏都合作社, 投资1000万元建设秸秆处置场, 提高秸秆综合利用; 夯实“技防”建设, 动态治理“散乱污”、堆场、扬尘问题, 严厉打击私挖乱采。坚持绿色转型。布局推进“双碳”工作, 开展冶金、建材等重点行业节能降碳行动; 开发生态观光, 打造大兴“庭院经济”、秦庄“林下经济”; 推进北街、大兴屋顶光伏、G208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田园未来光棚一体等项目建设, 完成17个住宅小区电动车充电桩全覆盖工程。(六) 精准落实社会救助政策, 持续关注低收入群体, 做好防返贫动态监测, 做好重大传统节日困难群众走访慰问帮扶慰问活动, 兜住兜准兜牢基本民生底线; 加大做好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征缴工作, 实现社会保险提标扩面。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加强教育、医疗、养老等重点民生领域服务建设, 改善泊南小学办学条件, 实现高都中心幼儿园秋季搬迁入住; 完成镇级公益性公墓建设; 做好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疫苗接种, 推进镇中心卫生院新建和区域养老中心建设, 打造“医养结合”康养小镇。丰富乡村文化供给。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 思想文化阵地作用, 通过文化广场、农家书屋等场所, 组织实施“送戏下乡”“村晚”等文化惠民工程, 不断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七) 压实安全生产责任, 常态化组织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治理, 突出抓好交通、消防、燃气、烟花爆竹、建筑施工等重点领域整治整改, 坚决防范遏制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提升应急处突能力。强化气象预警与灾害预报联动, 夯实应急物资保障, 抓好森林防火、防汛抗旱、地质灾害等应急演练, 提高防灾减灾救灾水平。有效防范重大风险。扎实做好逸品文山交房工作, 专班调度, 资金监管, 保障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 培育省级“树理公惠”品牌, 联动三长会商+N, 预先防范, 源头治理; 抓实电信诈骗、拖欠农民工工资等治理工作, 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年度 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 计	2413.87	合 计	2413.8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413.87	其中：基本支出	1710.14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项目支出	703.7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 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经济发展与投资促进职能：制定实施经济发展规划，优化投资环境，引导和保障重点项目建设，促进区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保障重点项目落地见效：确保泊南低空经济文化产业园、大兴AI智能摄像机项目等总投资超9.93亿元的7个社会资本产业项目顺利落地，推动花建牧业肉牛养殖等总投资2.59亿元的7个重点谋划项目	
	基本公共服务供给职能：提供教育、医疗、养老、文化等基本公共服务，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满足人民群众基本生活需求。		提升民生服务水平：完成高都中心幼儿园搬迁入住和镇中心卫生院新建工程；建设镇级公益性公墓；实现17个住宅小区电动车充电桩全覆盖。	
	乡村振兴与乡村治理职能：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保障粮食安全，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建设和美宜居乡村：建成泊南、大兴2个精品示范村和东顿等6个提档升级村；完成小丰头污水管网建设；确保全年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8万亩以上，粮食总产量稳定在7000万斤。	
	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职能：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建设宜居生态环境。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完成秸秆处置场建设，提高秸秆综合利用率；实施丹河沿线村庄环境“三大革命”；推进北街、大兴屋顶光伏等绿色能源项目。	
	产业培育与转型升级职能：培育特色优势产业，推动传统产业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增强经济核心竞争力。		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完成“丹河鲜蔬”区域品牌打造，实现丹河西路沿线1000亩蔬菜集约种植；推动电商产业园3.0扩容提质，力争新增入驻企业50家，实现网络平台销售额突破2.3亿元。	
	公共安全与社会稳定维护职能：负责安全生产监管、应急管理、风险防范和社会矛盾化解，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筑牢安全稳定防线：完成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年度任务；有效推进逸品文山保交房工作；实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应保尽保。	
	年度绩效 目标	我镇将紧密围绕镇党委“七彩高都、一廊两区协同发展”战略部署，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预算绩效管理为抓手，确保财政资金精准投向、高效使用，全力保障以下六项年度重点工作取得实质性突破：一、推动重点项目落地见效。全力保障泊南低空经济文化产业园、大兴AI智能摄像机项目等7个总投资9.93亿元社会资本产业项目顺利落地，推动花建牧业肉牛养殖、丹河生态长廊建设等7个总投资2.59亿元重点谋划项目开工建设，确保年度重点项目开工率达100%，投资完成率达90%以上。二、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发展。推进“丹河鲜蔬”区域品牌建设，完成丹河西路沿线1000亩蔬菜集约种植，实施“4321”现代农业项目10个；推动电商产业园3.0扩容提质，新增入驻企业50家，实现网络平台销售额突破2.3亿元。三、建设和美宜居示范乡村。完成泊南、大兴2个精品示范村和东顿等6个提档升级村建设，实施小丰头污水管网工程；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8万亩以上，粮食总产量稳定在7000万斤。四、提升民生服务保障水平。完成高都中心幼儿园搬迁和镇中心卫生院新建工程，建成镇级公益性公墓，实现17个住宅小区电动车充电桩全覆盖，完成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年度任务。五、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建成秸秆处置场并投入使用，完成丹河沿线村庄“厕所革命、垃圾治理、污水处理”三大革命，推进北街、大兴屋顶光伏及G208新能源汽车充电站项目建设。六、筑牢安全稳定防护网。完成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年度任务，有效推进逸品文山保交房工作，实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应保尽保，全面完成17个小区充电桩安装工程。通过以上重点工作的有效实施，建立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确保财政资源配置与政策目标精准匹配，资金使用效益显著提升，为推动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奠定坚实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提档升级村数量	6个	
		完成民生工程数量	2项	
		住宅小区充电桩覆盖数量	17个	
		电商产业园新增入驻企业数量	50家	
		粮食播种面积	≥8万亩	
		新落地社会资本产业项目数量	7个	
		新开工重点谋划项目数量	7个	
		现代农业“4321”项目完成数量	10个	
		集约化蔬菜种植面积	1000亩	
		建成精品示范村数量	2个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民工工资拖欠案件办结率	100%
			公益性公墓建设达标率	100%
			项目审批手续完备率	100%
			民生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丹河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
			和美乡村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电商产业园企业存活率	≥85%
			重点项目投资计划达标率	≥90%
			丹河鲜蔬品牌产品抽检合格率	≥98%
			农村生活垃圾集中处理率	≥98%
		时效指标	应急突发事件财政资金保障到位时间	≤24小时
			项目问题协调解决平均时长	≤5个工作日
			重点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污水管网工程竣工及时率	100%
			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完成及时率	100%
			民生补贴资金发放到人到户及时率	≥99%
			产业扶持资金拨付到项目的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美丽乡村建设每村平均投入成本	≤100%
			项目单位投资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网络平台年度销售额	≥2.3亿元
			特色产业产值增长率	≥10%
		社会效益	社会治安满意度	≥92%
			电商产业新增就业岗位数	≥300个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重点项目对区域产业链的补链强链作用	有效增强
			村集体经济项目持续运营能力	实现稳定收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和群众对营商及治安环境满意度	≥90%
			就医 / 就学群众满意度	≥8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3-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镇政府主要负责本乡镇的经济、科技、社会发展计划的制定和组织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以及负责本行政区域的民政、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2025年预算资金用于解决机关办公经费。1、机关日常办公费约40万元,用于机关日常办公用品耗材购置多种;水、电、暖等费用支出;日常维修面积约100平方米,行政办公日常登记、按月集中处理维修,大件维修约20余次;2、政府人员经费支出40万元,用于政府临时人员约30人的工资发放及人员差旅费等。结合本单位岗位职责,确保机关各项业务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下达2026年预算专项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单位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工作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确保补贴类资金能够足额、及时发放至补贴对象。2、严格把控资金核算、支出规范等环节操作的规范性。3、根据日常工作及职责开展负责统筹实施,单位财务将根据财务相关制度、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等对资金进行规范管理,节约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4、接受上级和县级财政、审计、纪委等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度完成1、临时人员工资按月发放;2、机关日常经费根据实际情况实报实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度完成1、临时人员工资按月发放;2、机关日常经费根据实际情况实报实销,有效提高单位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工作效率;3、能够有效支持日常办公运转,设备维护与耗材;保障办公用品采购、水电网络费用等日常行政开销,维修及耗材更换,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2026年度完成1、临时人员工资按月发放;2、机关日常经费根据实际情况实报实销,有效提高单位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工作效率;3、能够有效支持日常办公运转,设备维护与耗材;保障办公用品采购、水电网络费用等日常行政开销,维修及耗材更换,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30人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30人
			办公耗材购置种类	≥5种		办公耗材购置种类	≥5种
			日常维修面积	≥100平方米		日常维修面积	≥1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购置办公用品时间	每月		日常维修维护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日常维修维护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购置办公用品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工资按月发放标准	1800元/人	成本指标	维修(护)费成本	≤60000元
			维修(护)费成本	≤60000元		控制办公用品使用成本	≤25000元
			控制办公用品使用成本	≤23000元		水电暖费成本	≤80000元
			水电暖费成本	≤80000元		工资按月发放标准	18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1320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管理费用（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3-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4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4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村级管理费用是党中央国务院为减轻农民负担，统筹城乡发展，规范农村分配关系，加快解决三农问题的一项重大措施，此项经费用于确保全镇各村正常工作以及维持村级正常运转、进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文教卫生等各项事业开展。具体为：1、本单位负责的34个行政村村两委主干基本报酬的发放约113万元左右；2、34个行政村护林防火、日常工作考核等日常运转经费约261万元左右。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暂行办法〉的通知》（晋财乡【2020】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村级管理费用是党中央国务院为减轻农民负担，统筹城乡发展，规范农村分配关系，加快解决三农问题的一项重大措施，此项经费用于确保全镇各村正常工作以及维持村级正常运转、进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文教卫生等各项事业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召开镇党委政府联席会议，根据农村常住人口及年度工作考核、日常工作运行等综合因素评判分级，由高都镇三资中心按照农村会计准则进行分配发放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拨付村干部工资到财政局专户，由县政府统一发放；2、各村转移支付在年末根据各村的综合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该项目资金预算下达后，支付至农村三资委托代理中心，由其根据县委组织部提供的数据按季度发放村主干工资，并根据年末各村的综合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转移支付经费，保障各村正常工作以及维持村级正常运转、进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文教卫生等各项事业的开展。			该项目资金预算下达后，支付至农村三资委托代理中心，由其根据县委组织部提供的数据按季度发放村主干工资，并根据年末各村的综合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转移支付经费，保障各村正常工作以及维持村级正常运转、进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文教卫生等各项事业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都镇行政村数	34个	数量指标	高都镇行政村数	34个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村级干部报酬发放及时性	每月	时效指标	村级干部报酬发放及时性	每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11万元/村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11万元/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级干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级干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1520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人大代表履职服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3-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3,000		年度资金总额:		8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是基层地方国家权力机关,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基层人民群众参与管理地方国家事务、行使当家作主民主权利的主要途径和基本形式。加强乡镇人大工作建设,充分尊重人大的法律地位,支持和保障人大依法履行。2025年预算资金8.3万元,用于保障人大活动正常进行;1、2026年计划组织代表开展外出调研2次;组织代表履职培训1次;每月固定开展代表接待选民活动;2、乡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按照每人每年不低于800元的标准列入预算;3、对于无固定工资收入的乡镇人大代表,参照相关规定给予依法履职期间的误工补贴;4、保障“人大代表联络站”的日常运行,包括水电网络费、办公耗材补充、设施简单维修、上墙制度更新等。资金支出用于镇3月、11月份两次会议所需印制材料、布置会场、调试设备、版面条幅、简介彩页、宣传版面、人大会务费用,以及参照相关规定发放依法履职期间的误工补贴、参会代表参会补贴、人大代表活动室的日常维护维修以及其他保障人大代表履职和开展日常活动的开支,共计830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泽州县委转发《中共泽州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推进乡镇人大工作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泽发【2017】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是基层地方国家权力机关,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基层人民群众参与管理地方国家事务、行使当家作主民主权利的主要途径和基本形式。加强乡镇人大工作建设,充分尊重人大的法律地位,支持和保障人大依法履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预算资金下达后,我镇人大办公室根据大会以及人大代表参会的实际情况上报两委会,人大办公室将资金安排情况由主要领导签字并交由财务后进行支付。确保补助合理、支付流程合规。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约在3、11月左右组织召开人民代表大会,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学习交流,根据乡镇人民代表大会需要,支付会议支出和无固定工资收入的乡镇人大代表的务工补贴及会议费用。同时对村级人大联络点建设进行经费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乡镇人大代表依法有效履行代表职责,通过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确保代表视察、调研、培训、会议等各项履职活动顺利开展,提升代表履职能力与服务水平,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基层治理中的桥梁纽带和监督作用,切实反映民意、汇聚民智,推动本乡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保障乡镇人大代表依法有效履行代表职责,通过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确保代表视察、调研、培训、会议等各项履职活动顺利开展,提升代表履职能力与服务水平,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基层治理中的桥梁纽带和监督作用,切实反映民意、汇聚民智,推动本乡镇经济社会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代表大会举行次数	2次	数量指标	高都镇人大代表数	87个	
			代表外出调研次数	2次		代表外出调研次数	2次	
			高都镇人大代表数	87个		人民代表大会举行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会议政策知晓率	100%		会议政策知晓率	100%	
			工作达标率	100%		工作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3月/11月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3月/11月	
			会议召开及时性	3月/11月		会议召开及时性	3月/11月	
		成本指标	参会人员补贴标准	50元/天	成本指标	误工补贴发放标准	100元/天	
			日常活动开支成本	≥1万元/次		日常活动开支成本	≥1万元/次	
			举行人代会会议成本	≥3万元/次		举行人代会会议成本	≥3万元/次	
			误工补贴发放标准	100元/天		参会人员补贴标准	50元/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大代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大代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017245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运转税费改革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3-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镇政府主要负责本乡镇的经济、科技、社会发展计划的制定和组织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以及负责本行政区域的民政、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的工作。根据高都镇政府报送的预算计划，本经费用于解决机关办公经费。1、机关日常办公费、维修费用支出约210000元。日常维修面积约100平方米，行政办公日常登记、按月集中处理维修，大件维修约20余次；2、政府及各村应急、环保、防火防汛、三农工作招商引资等工作的必要支出约200000元。1-5月开展日常防火工作及招商引资项目；6-8月开展防汛及“三夏”工作；9-12月开展防火工作及环保“散乱污”检查整改。3、支机关临时人员工资及保险约530000元，临时人员约30余人，工资标准1800元/月；4、办公用品的购置100000元。2025年预计在上半年按各部门需求购置基础办公用品、日常生活用品，单价不等，实报实销；5、公车两辆，公务用车费用40000元，共计10800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度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的通知（晋财预【2020】8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办公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工作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立项和项目内控管理，有效控制建设规模。严格落实立项审批程序和标准，从源头上进行控制。预算资金下达后，财政所每次根据办公室报送的支出，由镇长、分管领导、分管财务领导三方签字后，严格按照泽州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支付，确保支付手续齐全合规，严格把控资金核算、支出规范等各环节操作的规范性。						
项目实施计划		在2026年度，临时人员工资及时申报发放，日常经费实报实销，按规定支付各项运转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度完成临时人员的工资发放工作，日常经费实报实销，按规定支付各项运转支出，提高办公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工作效率。				2026年度完成临时人员的工资发放工作，日常经费实报实销，按规定支付各项运转支出，提高办公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34个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34个	
			日常维修面积	100平方米		日常维修面积	1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日常维修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日常维修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工资按月发放标准	1800元/人	成本指标	工资按月发放标准	1800元/人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1410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3-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0,864		年度资金总额:	110,86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10,86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86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遗属补助经费主要用于对高都政府11名退休死亡人员其家属补助。遗属补助经费分为遗属补助和遗属取暖费两部分：遗属补助以每人每月632元的标准进行发放；遗属取暖费仅限于对退休死亡人员的配偶发放，退休死亡人员的子女没有遗属取暖费，高都政府11名退休死亡人员中，其配偶还在世的有7名，取暖费以每人每年3920元的标准进行发放。				
立项依据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待遇统筹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6〕82号）文件第二项“关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统筹项目”第（三）条规定“政府特殊津贴、取暖补贴、丧葬抚恤金、一次性抚恤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等项目以及其他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提高的标准不准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统筹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帮助遗属们应对经济上的困难，以及改善她们的生活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预算资金下达后，根据申报预算情况进行发放，在发放过程中确保发放手续合规，发放时间及时，发放对象准确。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底完成对11名退休死亡人员其家属的补助及取暖费的发放。在预算资金下达后，遗属补助每月发放一次，遗属取暖费在9月份对遗属们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底完成对11名退休死亡人员其家属的补助及取暖费的发放，帮助遗属们应对经济上的困难，以及改善她们的生活质量。			2026年底完成对11名退休死亡人员其家属的补助及取暖费的发放，帮助遗属们应对经济上的困难，以及改善她们的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11人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11人
			遗属取暖费补助人数	7人		遗属取暖费补助人数	7人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遗属取暖费补助发放时间	2026年9月		遗属取暖费补助发放时间	2026年9月
		成本指标	取暖费发放标准	3920元/年	成本指标	取暖费发放标准	3920元/年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632元/月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632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遗属们生活质量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遗属们生活质量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0174455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共有公务用车编制2辆，实有2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5723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高都镇人民政府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